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阳交字〔2021〕16号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股级单位、项目部、下属企业：

根据《阳城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级）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和《阳城县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工作方案》要求，现将我局《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2021年2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方案

为扎实推进我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不断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县城整体文明程度，按照《阳城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级）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和《阳城县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工作方案》的总体部署，结合我局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2021年，是2021—2023年创建周期全国文明城市（县级）文明程度指数测评的第一年，要紧扣《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和《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的内容和要求，依照“精准规划，全面启动”的思路，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起步，争取在本年度全国文明城市（县级）提名城市测评中排名上游。

二、主要任务

在基本完成《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和《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工作任务的基础上，针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级）中的难点、弱点、热点问题，全力实施“十大专项行动”，努力实现创建工作方向明确、规划科学、精准发力、全面铺开。

（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行动。全面动员干部群众，

统一思想，坚定目标，凝聚力量，积极关心创建、支持创建、参与创建。在车站、码头、公交站台等位置，广泛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内容及“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利用公交车、出租车、办公楼LED电子屏，滚动播出文明县城创建、文明素质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等公益广告；在公路两旁、建筑工地采用文化墙、宣传牌、宣传栏、温馨提示牌等多种形式展示公益广告，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抬头即见、驻足即观，营造浓厚氛围。

（二）县城品质提升行动。按照县委县政府部署，以强有力的措施持续推进道路两侧绿化彩化提升工程，重点加强道路绿化、彩化、亮化工程，为阳城增色添彩。

（三）社会民生保障行动。服务人民群众出行，建设人民满意交通。加快推进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阳城段、桑田大道、八芹线道路改造、晋阳高速公路改扩建、通用机场等工程进度，立足建设便捷阳城，更好地实现便民惠民利民。

（四）人居环境改善行动。持续开展道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有效开展路面、路肩、路边养护工作，及时清除公路两侧垃圾，清理刷新过期宣传标语，使道路两侧实现环境整洁、管理有序、景观宜人的目标；持续保持局机关和下属单位办公环境干净整洁，车辆停放整齐有序，周边环境和谐美观；室内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公共交通工具要全面禁烟，并有明显的禁烟标识。

（五）文明交通行为提升行动。持续开展文明交通专项行动，

加强路政管理，重点查处擅自占用、破坏公路及公路附属设施等违法行为，严格治理非法超限运输，保障路产路权不受侵害。加强运政管理，重点整治人员密集、娱乐场所集中地段黑出租客运经营行为，强化对网约车和巡游车的巡查监管，根治出租行业乱象。加强水运管理，强化对九女湖、卧龙湾景区的巡航监管，加强对水上游乐工具和营业性非机动船舶审查备案登记管理，做好恶劣天气预警预报，大力创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

（六）道德典型评选行动。深入开展“阳城好人”“阳城新乡贤”“阳城文明家庭”等系列创评活动。结合工作实际，在交通运输系统广泛开展“好司机（船员）”评选活动，大力宣传好人事迹，让广大群众学有榜样行有示范，形成“学习典型、崇尚典型、争当典型”的良好氛围，创优交通环境，提升交通行业社会影响度和美誉度。

（七）志愿服务提升行动。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利用学雷锋纪念日等时间节点，结合便民利民、帮贫扶困等时机持续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进一步提升群众对文明县城创建的知晓率、参与率和满意率，打造有温度、有力量的志愿之城。

（八）社区街巷整治提升行动。结合交通工作实际，开展治理公路“八乱”行动（乱堆乱放、乱修乱建、乱设摊点、乱开道口、乱倒垃圾、打场晒粮），依法取缔占路洗车或道路两侧无排水设施的洗车、加水经营点；对路域范围内未经审批的非公路标志牌、广告牌进行全面清理，打造畅通洁美的通行环境。

(九)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升行动。以《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为指引，健全完善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广泛宣传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宣传标语，加强未成年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营造良好社会文化环境。

(十) 文明行为促进提升行动。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结合《阳城县市民文明手册》，以“文明阳城人 十不要求”“阳城县市民文明言行 100 条”为标准，改进工作作风，进一步提高服务效能，积极开展文明用语、文明举止、文明居家、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窗口、诚信建设等方面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

三、实施步骤

2021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主要工作任务是：精准规划、全面启动。实施步骤分为宣传发动、创建实施、督促检查、整改提高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1 月 1 日—1 月 31 日）

主要任务：

1. 召开专题会议，对全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进行安排部署，按照《阳城县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任务分解表》将指标任务分解到各责任股所，明确责任分工；
2. 结合实际，制定创建工作方案，做到创建清单明确、完成时间明确、创建措施明确、工作责任明确；
3. 各股所、下属单位要精心策划，利用多种方式，大力宣传

文明县城创建的意义、创建要求、创建原则、创建目标。

工作要求：

1. 局党建办负责制定具体方案，上报县创文办；
2. 按照县文明委安排部署，迅速召开动员会，让全局干部职工都了解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基本知识和要求；
3. 督查室要对各责任股所进行检查指导，推动工作迅速开展。

第二阶段：创建实施（2月1日—10月10日）

主要任务：按照任务分解表明确的目标任务，有步骤的开展工作。

工作要求：

1. 选派专人参加上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相关培训和工作会议；
2. 材料审核内容要做到创建活动有规范文件、有具体行动、有图文报道，相关要求落实到位；
3. 实地考察内容要严格按照测评标准要求完成；
4. 问卷调查参考内容要宣传到位，广大群众人人熟知；
5. 要以群众满意为标准，扎实开展好民生工程建设，解决好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要事，让每一位群众都能感受到创建文明城市带来的变化；
6. 积极迎接县创文办的指导，严格对照指标推进工作，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7. 局督查室要对各责任股所进行督导，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第三阶段：督促检查（10月11日—11月10日）

主要任务：县创文办对我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进行全面测评。

工作要求：

1. 各责任股所对承担的创建任务进一步落实；
2. 各责任股所要对各自责任范围内的实地考察点位开展自查自评，客观准确地查找问题并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党建办要综合全局情况形成自评报告，上报县创文办；
3. 根据自评报告列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4. 县创文办将根据测评体系在全县开展一次全面测评。

第四阶段：整改提高（11月11日—12月31日）

主要任务：

1. 各责任股所要对负责的材料审核任务进行梳理，于10月底前报送局党建办，党建办汇总后报送县创文办；
2. 县创文办将根据测评结果，汇总梳理后形成通报文件，上报县创城指挥部，召开全县文明城市创建整改工作推进会将测评中发现的问题通报各责任单位；
3. 各责任股所要根据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梳理，按照要求严格进行整改；
4. 要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知识再次普及，争取每个人都做到应知应会；
5. 县创文办对问卷调查工作进行督导。

工作要求：

1. 各责任股所上报资料要规范、完整；
2. 各责任股所要结合通报，进行整改；
3. 县创文办将持续开展督查工作，进行回头看，发现问题及时通报；
4. 创建工作基础进一步巩固。

四、工作要求

（一）统筹谋划，强化领导。局党组要切实加强对创建工作的领导，统筹规划，谋篇布局，牵头抓总，以上率下；责任股所要按照创建工作台账，结合工作实际，细化实施方案，量化工作标准，项项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确保创建工作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二）建章立制，扎实推进。健全组织协调、人财保障、督查考核、促进推进和城乡联创等工作机制和一系列配套制度，按机制落实任务、按制度推动工作，实现创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确保各项创建任务有序推进。

（三）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各责任股所要牢固树立整体“一盘棋”的思想，既要各负其责、积极主动，又要相互支持、通力协作，既要立足个体、各个突破，又要紧密配合、整体推进，形成“上下一条心、内外一股劲”的生动局面。

（四）督查问责，务求实效。全面掌握创建工作进展情况，加强日常巡查、督导检查、集中整治、快速处置、总结完善等环

节。对创建工作不负责、不作为，未按有关规定和上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发现问题不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按照“谁丢分、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追究责任。通过督导检查和责任追究，让创建工作在落实、落细、落小中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五) 广泛动员，全民参与。根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县级）的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充分宣传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发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提高认识、统一思想、积极参与，形成“人人知晓、人人参与、人人践行”的浓厚氛围。

附件：

1.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任务分解表
2.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3.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窗口行业”任务分解一览表
4.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落实《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责任分工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任务分解表

测评项目	指标名称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责任股所	责任人
I-1 理想信念建设	II-4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III-6 发挥榜样作用	1) 发动群众推选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加强荣誉称号的管理。	网上申报。	运管所	郭李庆
		III-12 志愿服务制度化	3) 开展关爱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困难群体、残疾人、贫困户等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党员志愿服务，开展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明上网、环境保护、邻里互助、社会治安、健康教育、法律援助等志愿服务活动，围绕服务精准扶贫、美丽中国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网上申报。	海事处	郭李红
I-2 文明风尚建设	II-7 社风民风建设	III-13 诚信建设制度化	1) 贯彻国务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和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在重点领域立起信用记录，建设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交换共享的平台。 2) 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联动机制。 4) 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集中治理诚信缺失突出问题 提升全社会诚信水平的工作方案》，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电信诈骗、互联网金融诈骗等 19 项诚信缺失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治理，明确责任单位，列出任务清单，定期督促检查。	③说明重点领域推动自身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开展本行业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征集的情况(说明报告, 1000 字)。 ③实施守信联合激励或失信联合惩戒的具体举措(每个说明报告 300 字)。	党建办	李斌
		III-14 “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2) 各类媒体持续刊播公益广告，社会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建筑工地围挡广泛刊播展示与城市景观相融合、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的公益广告。	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的具体举措和实际成效(说明报告)。 ①提供主次干道、机场、长途汽车站、码头、公交车站等公共场所刊播公益广告的情况(图片资料: 每个场所 5 张不同点位); ②提供公交车等公共交通工具刊播公益广告的情况(图片资料: 每个线路、10 个公交站点、每辆车)。	法制办	巨红林
					运管所	郭李庆
					海事处	郭李红
					农管中心	何新社
					桑田大道项目部	李学红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任务分解表

测评项目	指标名称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责任股所	责任人
I-2 文明风尚建设	II-7 社风民风建设	III-15 社会责任意识	1) 有交通信号灯的人行横道前机动车主动礼让遵守交通规则通行的行人, 没有交通信号灯的人行横道前机动车主动礼让行人, 公共交通工具上乘客为老、弱、病、残、孕及怀抱婴儿者主动让座。 2) 建成区平均路网密度和道路面积率均逐年提高, 主次干道、商业街、街巷路面硬化, 亮灯率 100%, 亮灯率 ≥ 96%, 交通信号灯、标志标线等交通管理设施设置规范, 排水设施完善。 4) 政务、文化、商业、医疗、交通、学校等公共建筑及设施, 新建居住建筑及居住区设有轮椅通道、扶手、缘石坡道等无障碍设施, 城乡公共卫生间有必要的无障碍设施, 设置方便残疾人、老年人、伤病人或孕妇儿童使用的带扶手的坐便器或蹲便器, 机场、车站、政务大厅、医院、景区景点、大型商场设有无障碍卫生间和母婴室, 能够正常使用。	实地考察。	运管所	郭李庆
	I-3 经济民生建设	II-10 基本公共服务保障	III-20 市政公用设施	①说明本县优化路网结构的具体举措及实际成效(说明报告, 500 字); ②分别统计近两年的县建成区平均路网密度(数据表格); ③分别统计近两年的县建成区道路面积率(数据表格)。	设计室	上官路东
I-4 社会环境建设	II-12 公共安全体系	III-27 公共安全保障	加强社会治安、消防安全防控体系建设, 完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 社会面、重点单位及社区物防、技防、人防水平符合安全要求。	实地考察。 网上申报、实地考察、问卷调查。	运管所	郭李庆
	II-14 城乡环境面貌	III-31 环境卫生	1) 城镇街巷和公共场所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垃圾清运及时、分类处理, 无脏乱差现象, 公路、河道沿线和背街小巷、农贸(集贸)市场、城乡接合部无卫生死角盲区, 城乡公共厕所分布合理、保洁及时、无明显异味。	实地考察。	农管中心	何新社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落实《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县级）》任务分解表**

测评项目	指标名称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责任股所	责任人
I-4 社会环境建设	II-15 公共服务质量	III-33 执法监管部门和窗口服务单位提供优质文明服务	1) 从业人员文明用语, 礼貌待人, 规范服务。 2) 有效整治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突出问题, 无吃拿卡要、慵懒散拖现象。	实地考察、问卷调查。	行政审批股	郭阳浩
	II-16 社会公共秩序	III-34 公共场所秩序	2) 城市无烟草广告, 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有明显禁烟标识, 非吸烟区没有吸烟现象。	实地考察。	运管所 海事处	郭李庆 郭李红
		III-35 公共交通秩序	1) 开展文明交通行动, 实施城市道路文明畅通提升行动计划, 车辆、行人各行其道, 无违反交通信号通行、逆行、行人非机动车不按规定横过道路现象, 乘客排队候车(船)或依次上下车(船)。	1) 网上申报、实地考察、问卷调查。	运管所 海事处	郭李庆 郭李红
	I-6 城乡一体化建设	II-20 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一体化	III-46 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	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范围, 提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保障水平, 推动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城乡联网、共建共享, 行政村4G覆盖率≥98%。	②说明本县推动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城乡联网、共建共享的具体举措和实际成效(说明报告, 800字)。	农管中心
II-21 建设美丽乡村		III-48 人居环境建设	1) 落实中办国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 在农村分期分批推进改路、改水和旧村改造,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防止城市污染向农村转移, 帮助治理农村面源污染。 每获得一项有效荣誉称号得0.5分, 4项以上(包括4项)得2分。	②支援农村改路的具体措施和投入资金情况(说明报告200字)。		
特色指标	荣誉称号	获得国家、有关部委的荣誉称号		网上申报。	办公室	马一锋

附件 2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领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A. 牢固的思想道德基础	A01. 党委“两手抓、两手都要硬”责任意识不强, 精神文明建设严重滑坡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5分; 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取消参评资格。
	B02. 党委政府一把手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5分; 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取消参评资格。
B. 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	B03. 党委政府班子其他成员3人以上(含3人)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3分。
	B04. 党委政府班子其他成员2人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2分。
C. 公平正法的法治环境	B05. 党委政府班子其他成员1人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1分。
	C06. 发生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案件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2分。
	C07. 发生侵害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的恶性案件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2分。
	C08. 发生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案件或重大消费安全事件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 当年测评成绩扣2分。

注: ①《管理措施》适用于全国文明城市及提名城市。
 ②“惩戒办法”中扣分措施, 是指从当年测评成绩中另外扣分相应分数。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领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D. 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	D09. 县级政府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5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
	D10. 发生影响恶劣的侵犯知识产权事件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D11. 存在集中性、区域性的制造、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窝点或市场。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D12. 存在集中性、区域性、普遍性从事非法金融活动单位和人员的市场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D13. 发生重大走私贩私案件或存在窝藏和集中销售走私物品的窝点和市场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E. 健康向上的人文环境	E14. 因党委政府处置不当，发生严重影响民族团结的事件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
	E15. 发生重大文物违法案件、文物建筑火灾事故、盗窃盗掘文物案件和不可移动文物大规模消失情况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领 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F. 安 全 稳 定 的 社 会 环 境	F16. 发生有全国影响的重大安全事故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
	F17. 发生有全国影响的重大农产品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
	F18. 发生危害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的重大事件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
	F19. 发生影响恶劣或大面积的涉黄涉赌案件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
	F20. 被纳入国家禁毒委员会重点整治地区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参加年度测评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
	F21. 发生负面影响较大的群体性事件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F22. 发生影响恶劣的非法传销案件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F23. 发生影响恶劣的网络犯罪或存在集中性、区域性网络犯罪窝点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G24. 发生重大、特大环境事件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
	G25. 省级《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年度考核未达标	测评前12个月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G. 有 利 于 可 持 续 发 展 的 生 态 环 境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领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H. 长效常态的创建工作机制	H26. 在中央文明办事组织的测评暗访中, 市民对创建工作满意率低于75%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时发生的, 取消提名城市资格; 综合测评时发生的, 取消参评资格。
	H27. 在中央文明办事组织的测评暗访中, 存在隐瞒事实、弄虚作假问题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时发生的, 取消提名城市资格; 综合测评时发生的, 取消参评资格。
	H28. 在中央文明办事组织的测评暗访中, 脏乱差问题严重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提名城市年度测评时发生的, 取消提名城市资格; 综合测评时发生的, 取消参评资格。
	H29. 在中央文明办事组织的测评暗访中, 干扰其他城市测评工作	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
	H30. 搞“运动式”、“一阵风”创建, 干扰群众正常生产生活	当年测评成绩罚5分。
	H31. 搞“迎检突击”, 跟踪测评人员, 干扰测评工作, 引发负面社会舆论	当年测评成绩罚5分。
	H32. 野蛮暴力执法, 严重侵犯群众合法权益	当年测评成绩罚5分。
	H33. 70分≤测评成绩 < 80分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通报批评。
	H34. 60分≤测评成绩 < 70分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停止资格1年。
	H35. 测评成绩 < 60分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取消荣誉称号。
	H36. 省文明办事组织的综合测评成绩低于75分	提名城市取消提名资格, 且不得推荐为下一轮创建周期提名城市。
	H37. 在停止全国文明城市(县级)资格期间, 创建工作仍无明显起色, 社会舆论批评较为集中, 群众意见较大, 或再次发生需停止全国文明城市(县级)资格的重大问题	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取消荣誉称号。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窗口行业”任务分解表

内容	考察行业	考评标准	责任股室	责任人
“窗口”行业 规范化服务	公交	1) 公交车站牌完好, 用字、注音规范; 2) 车况良好、设施齐全, 路别标志清晰、准确, 车内张贴乘坐规则、线路走向图、线路票价表、投诉监督电话; 3) 车身内外保持清洁; 4) 准点发车, 无违章驾驶、停靠等现象; 5) 司乘人员按规定佩带、放置服务证件; 6) 按规定报清站名, 用语规范, 耐心解答乘客问询。 随机抽查公交线路 3 条 (从起点站搭乘, 行程分别为 5 站次)。3 条均符合上述标准为符合。	运管所	郭李庆
	出租汽车	1) 设有出租标志和服务卡, 车内卫生, 车况良好; 2) 驾驶员仪表整洁, 用语文明; 3) 驾驶员行车时系安全带、不玩手机、不吸烟、不吃食物; 4) 计价器完好, 按标准收费, 主动出具发票, 无斩客现象; 5) 无违章驾驶现象, 无拒载现象。 从民航机场、火车站、长途汽车站随机搭乘出租车各 1 辆次, 行程分别为 5 公里。3 辆次均符合上述标准为符合。	运管所	郭李庆

附件 4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落实《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责任分工

测评项目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责任单位	责任人
5. 营造良好社会文化环境	7) 本市(区)主要新闻媒体、都市类媒体、网络媒体和社会媒介做好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宣传。	材料审核、实地考察、问卷调查	运管所	郭李庆

